

债券代码：149891.SZ

债券代码：149890.SZ

债券代码：149462.SZ

债券代码：149461.SZ

债券代码：152157.SH/1980107.IB

债券代码：152031.SH/1880268.IB

债券代码：136621.SH

债券代码：136495.SH

债券代码：127017.SH/1480545.IB

债券代码：1280188.IB

债券简称：22 粤高 02

债券简称：22 粤高 01

债券简称：21 粤高 02

债券简称：21 粤高 01

债券简称：19 粤高 01/19 广东高速债 01

债券简称：18 粤高 01/18 广东高速债 01

债券简称：16 粤高 02

债券简称：16 粤高 01

债券简称：14 粤高债/14 广东高速债

债券简称：12 广东高速债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单项受限资产价值超过净资产百分之十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质押情况

（一）债权人、债务人、质押人名称

债权人、质权人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路支行、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城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

债务人、出质人名称：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粤赣分公司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粤赣分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系公司的下属分支机构，负责粤赣高速公路、河惠高速公路等相关高速路

段的建设运营管理，为长春至深圳国家高速公路河源热水至惠州平南段改扩建工程项目（以下简称“长深改扩建项目”）的建设运营主体。

（二）担保人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借款的担保方式为：项目建设期为信用贷款；项目建成后以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粤赣分公司依法获得的长春至深圳国家高速公路河源热水至惠州平南段改扩建工程项目通行费收费权及其项下收益作为质押担保（具体质押比例按各债权人贷款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确定）。

担保人和被担保人为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粤赣分公司。

（三）被担保债权金额、类型、起止期限

2023 年，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粤赣分公司与各债权人分别签订长深改扩建项目借款合同和质押合同，合同授信金额合计 182 亿元，借款期限为 25 年，即 2023 年至 2048 年，并在长深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向各债权人质押长深改扩建项目通行费收费权（具体质押比例为各债权人贷款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

（四）质押类型、金额、担保范围、担保责任承担期间

质押类型为收费权权利出质，被质押收费权对应的长深改扩建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完成交工验收备案，对应收费权质押生效并形成受限的长深改扩建项目固定资产路产 112.22 亿元（未经审计），价值超过公司 2024 年末净资产的 10%，担保范围为上述借款合同项下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粤赣分公司应付但未付的借款本金、利息（含

（含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担保责任承担期间为自长深改扩建项目建成起至借款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

（五）共同担保、反担保情况

不涉及共同担保、反担保情况。

（六）质押协议签署、质押物登记或者交付情况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粤赣分公司已分别与各债权人签订质押合同，其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路支行、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城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办理质押登记手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正拟办理质押登记。质押物为长深改扩建项目通行费收费权及其项下收益，权利出质不涉及实物交付。

二、质押资产的基本情况及其累计质押情况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粤赣分公司质押的为长深改扩建项目通行费收费权，被质押收费权对应的长深改扩建项目已于 2025 年 12 月完成交工验收备案，对应收费权质押生效并形成受限的长深改扩建项目固定资产路产 112.22 亿元（未经审计），价值超过公司 2024 年末净资产的 10%。被质押收费权具体质押比例为各债权人贷款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不涉及重复质押，为首次质押。

三、相关决策情况

本次收费权质押已于 2023 年签订相关质押合同前完成相关决策程序，因 2025 年 12 月对应高速公路项目完成交工验收而实际生效。

四、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次收费权质押事项，符合高速公路行业通行惯例，预计将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单项受限资产价值超过净资产百分之十的公告》之盖章页)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2 日